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董事局及董事局委員會成員變動 及 授權代表之替任人變動

董事局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起：

- (1) 執行董事穆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授權代表之替任人；及
- (2) 趙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授權代表之替任人。趙先生亦已退任董事局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董事局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發生以下變動。

委任行政總裁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穆先義先生(「穆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局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兼董事局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穆先生，三十五歲，擁有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之企業策劃及發展以及企業融資及投資政策。穆先生擔任 Park Hotels & Resorts Inc.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彼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擔任海航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投資總裁。穆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 NH Hotel Group, S.A. (於馬德里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穆先生曾擔任海航集團有限公司合規部副總經理，其後曾擔任海南海航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副總裁兼財務總監。穆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海航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A股上市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16)之總裁。穆先生亦曾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擔任海航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

我們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與穆先生訂立服務協議及委任書，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五日開始及將於二零一八年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穆先生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就上述委任訂立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穆先生將不會享有任何薪金。除目前職責外，穆先生亦將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實施董事局制定之年度業務計劃及重點工作以及管理人力資源部。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穆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並無且未曾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穆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穆先生將須輪換卸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穆先生或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且並無有關委任穆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之任何規定作出披露。

辭任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之替任人以及退任董事局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更專注於其他業務承擔，趙權先生（「趙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之替任人，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趙先生亦已退任董事局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局並無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局對於趙先生對董事局所作之貢獻及工作表示謝意。

委任授權代表之替任人

趙先生辭任授權代表之替任人後，穆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之替任人，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承董事局命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琪琚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琪琚先生、馮潮澤先生、劉軍春先生、穆先義先生、黃泰倫先生及蒙翰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鄧竟成先生及鄧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李傑之先生及梁繼昌先生。

公司網站：www.hkicimgroup.com